

聯合國



Distr.
GENERAL

S/10715
23 June 1972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安全理事會

一九七二年六月二十三日
黎巴嫩常駐聯合國代
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

繼黎巴嫩臨時代辦一九七〇年九月五日函(S/9925)和本人一九七二年二月二十五日函(S/10546)之後,我想請你注意以色列从那以後,繼續不斷對黎巴嫩從事侵略,終於在一九七二年六月二十一、二十二和二十三這幾天,發動了大規模的空中和地面襲擊。

鑑於這一危及和平與黎巴嫩安全的局勢的極端嚴重性,我奉本國政府之命,要求閣下立即召開安全理事會緊急會議。

大使
常駐代表
(簽名) Edouard GHORRA
(愛德華·古拉)